

枣高管办发〔2024〕1号

## 关于印发《**枣庄高新区 2024 年惠民实事**》的 通 知

各街道，各部门单位，各集团公司：

《**枣庄高新区 2024 年惠民实事**》已经区党工委、管委会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望认真抓好落实。惠民实事事关全区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，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、明确责任、细化任务、扎实推进，确保各项惠民实事年度任务目标如期完成。

附件：**枣庄高新区 2024 年惠民实事**

枣庄高新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2 月 29 日

附件

## 枣庄高新区 2024 年惠民实事

序号	惠民事项	具体内容	责任单位
1	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	加快推进蒋庄村二期、井字峪及南石东村三期安居工程建设，建成后安置房可达 3800 套，满足群众基本住房需求。	国土住建局 高新投集团
2	完善城区路网体系	加快推进城市路网建设，新建兴教路、人和路、德明路，改造提升德善路、兴仁路；实施“零碳智谷”基础路网建设，改造提升欣兴路、恒兴路，完成复兴路（光明路—世纪大道）、深圳路（复兴路—欣兴路）建设工程。	国土住建局 高新投集团
3	推进教育基础设施提升	加快盈园学校改扩建二期工程建设，建成后初中部达到 60 个班，小学部达到 36 个班，学位总数达到 4300 个。	社会事务 综合服务中心 高新投集团
4	推进供热工程建设	完成云溪御园和鸿鑫尚景二期供热管网建设，新增城市集中供热面积 51 万平方米，进一步提升热力保障能力。	国土住建局

序号	惠民事项	具体内容	责任单位
5	提升物业服务质量	推动住宅小区业主委员会组建率达到 80% 以上、专业化物业服务覆盖率达到 90% 以上，培育市级“美好家园”优质服务企业 1 家，打造“美好家园”示范小区 1 个。	国土住建局
6	优化提升城市环境	新建“口袋公园”6 处、“国球进公园”5 处，打造绿道绿廊 5 公里、城区绿化节点 5 处，推动“公园绿地开放共享”5 公顷。	综合执法局
7	完善公共停车设施	新增公共停车位 300 个，免费向社会错时开放机关事业单位停车位 600 个，推动缓解群众“停车难”问题。	综合执法局
8	提升治安监控网络	实施“雪亮工程”增点扩面行动，新建、接入雪亮监控视频 300 路，着力打造治安防控“全覆盖、无死角”屏障。	政法委
9	实施小麦、玉米政策性保险全覆盖	在执行省级小麦、玉米保险政策的基础上，为全区 7.3 万亩小麦、玉米承担剩余保险费用，减轻农户保费负担，增强抵御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风险的能力。	社会事务 综合服务中心
10	实施文化惠民工程	开展“一年一村一场戏”43 场、“每月每村一场电影”516 场，建设城市书房 1 处，进一步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。	社会事务 综合服务中心

序号	惠民事项	具体内容	责任单位
11	开展全民健身行动	为 6 个村（社区）更换健身器材，组织社区运动会、路跑活动、广场舞大赛等各类群众性体育活动 43 场，为群众创造舒适安全的健身环境。	社会事务 综合服务中心
12	关心关爱特殊困难群体	新建“如康家园”残疾人之家 1 处，为 90 名残疾人开展居家、日间照料及寄宿托养服务，为 90 名以上残疾儿童免费提供康复救助。	社会事务 综合服务中心
13	实施重点群体 就业促进行动	帮助不少于 50 名残疾人实现辅助性就业，新增残疾人就业 130 人以上。	社会事务 综合服务中心
14	提升养老服务水平	新增爱心食堂 3 处，为 46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，为 53 名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。	社会事务 综合服务中心
15	实施城乡医保惠民计划	免除 70 周岁以上老人每人 380 元的年度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费用，减免 60-69 周岁老年人 50% 的年度参保费用。	社会事务 综合服务中心
16	实施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	新改建汤庄村农村公路 5 公里，改善民兴路路面 2 公里，完成养护里程 120 公里，进一步提升农村交通路网环境。	社会事务 综合服务中心

序号	惠民事项	具体内容	责任单位
17	提升食品安全保障	强化食品安全监管，全年对 33 大类食品抽检不少于 530 批次，维护食品市场秩序，保障食品安全。	行政审批局
18	提升消防救援能力建设	开展“打通生命通道”工程，所有住宅小区按标准施划消防车通道标识；实现消防工作站街道全覆盖，打通消防安全最后一公里。	消防大队
19	实施电网升级改造	改造提升 11 处行政村配电变压器、供电线路等电力设施，对 8 个住宅小区实施供电改造，全力保障群众用电安全。	供电中心
20	打造城区 “3 公里充电服务圈”	新建公共充电桩不少于 30 个，总数达到 300 个以上，持续完善城乡充电服务网络，进一步满足新能源汽车充电需求。	经济发展局 供电中心

